证券代码:600478 证券简称:科力远 公告编号:2026-053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科霸”)、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佛山科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力元”)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湖南科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为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合计金额为1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湖南科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7,028万元,为佛山科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57,237万元,为常德力元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1,25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余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获取资金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

1、湖南科霸原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申请的授信额度到期,湖南科霸拟继续向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申请人民币27,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湖南科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000万元,担保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和常德力元拟向深圳象屿保理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敞口额度业务合计15,000万元,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15,000万元,授信品种:保理融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六次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类担保,以及因日常经营发生的各项履约类担保,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600,889万元,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67802855XQ

成立时间:2008年8月25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长沙高新开发区桐梓坡西路348号

法定代表人:钟建夫

注册资本:人民币91,182.68万元

经营范围:镍氢电池、动力蓄电池包及其系统、汽车动力电池研发;电池、电子产品及配件、汽车动力电池、金属材料、汽车动力电池材料销售;汽车动力电池材料、汽车动力电池生产;镍氢电池、电子产品及配件制造;动力蓄电池包及其系统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配件的研究;汽车动力电池材料的研究;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02,638.83	309,494.75
负债总额	186,243.68	192,676.74
净资产	116,395.15	116,818.00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度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6,298.36	14,440.48
净利润	3,507.50	764.49

2、公司名称: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MA530TYF7W

成立时间:2019年03月1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禅港北路1号十座首层(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罗永新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3,860.58	117,435.73
负债总额	87,666.34	79,905.19
净资产	36,194.24	37,530.54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3,951.97	28,784.03
净利润	4,918.13	1,336.30

3、公司名称: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0748379954U

成立时间:2003年04月2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区樟木桥街道苏家渡社区松林路8号

法定代表人:严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17,008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电池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钢压延加工;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持股100%,宜春力元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90.31%的控股子公司,常德力元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0,903.98	107,598.46
负债总额	53,055.79	58,562.08
净资产	47,848.20	49,036.38
财务指标(万元)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062.73	11,019.38
净利润	6,087.54	1,294.73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长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狮子山支行

担保人: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湖南科霸担保2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以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提前收贷产生的可得利息损失、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实现债权和保证权的费用、过户费、律师费、差旅费、税金)和其他应付的费用。

2、被担保人: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市科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深圳象屿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人: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为湖南科霸、佛山科霸和常德力元合计担保1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各具体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保理融资本金、利息(含保理融资期间利息、宽限期利息、罚息、逾期利息等)、管理费、服务费、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电子签约服务认证费、债权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利的一切费用,以及债务人及/或保证人未按判决、裁定和其他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而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未按判决、裁定和其他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其他义务而应当支付的迟延履行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担保金额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整体可控,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常德力元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因此,常德力元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756,585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20,785万元,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261.02%、214.17%。截至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没有为股东及其关联单位提供担保等事项。

特此公告。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212 证券简称:绿能慧充 公告编号:2026-031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39,000万元	82,175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26,135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11.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子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近日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西安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西安子公司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2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西安子公司在该行办理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1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第十二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根据2026年的经营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为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160,000万元的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3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绿能慧充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李兴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596671103C
成立时间	2012年5月28日
注册地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凤栖路24号能源金贸区中小工业园3号院1号厂房
注册资本	叁亿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集成电路设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气设备销售;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充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市政设施管理;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动车充电销售;专业设计服务;软件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承揽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蓄电池租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7,621.87	236,948.51
	负债总额	194,338.84	192,078.63
	资产净额	43,283.03	44,869.88
	营业收入	28,243.22	133,301.07
	净利润	-1,679.38	4,651.9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陕经开二最高保字(2026)第081101号)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21,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

(1)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2)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

(3)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4)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记载为准,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签发或签署无需保证人确认。

(5)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ZB7201202600000814)主要内容如下:

债权人(甲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保证人(乙方):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最高限额:人民币18,000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西安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效益;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上述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效益;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西安子公司(含其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26,13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11.10%,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绿能慧充数字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公司代码:688089 公司简称:ST嘉必优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ST嘉必优	68808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华荣	王芳
电话	027-67845289	027-67845289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科园三路89号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科园三路89号
电子信箱	zqb@cabio.cn	zqb@cabio.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6,875,760.37	1,859,685,165.77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382,670.65	1,634,061,232.96	-6.2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7,591,065.75	306,732,098.82	-81.22
利润总额	-106,166,061.01	123,162,334.63	-18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577,846.47	107,950,937.97	-193.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128,602.36	99,922,796.02	-20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6,238.09	117,781,237.94	-107.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6	6.74	减少13.1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4	-193.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64	-193.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13	6.44	增加27.69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4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17	74,340,000	0	0	无	74,340,000
魏春木	境内自然人	2.95	4,962,010	0	0	无	4,962,010
易德伟	境内自然人	1.39	2,331,377	0	0	无	2,331,377
陈海杰	境内自然人	0.89	1,500,000	0	0	无	1,500,000
张德成	境内自然人	0.73	1,233,718	0	0	无	1,233,71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信深圳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1,159,840	0	0	无	1,159,840
王华标	境内自然人	0.66	1,108,165	0	0	无	1,108,165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65	1,102,037	0	0	无	1,102,037
杜斌	境内自然人	0.58	976,383	0	0	无	976,383
林高宇	境内自然人	0.48	812,758	0	0	无	812,7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易德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为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杜斌、王华标为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杜斌、易德伟系连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受到海外市场舆情和监管新要求的影响,公司对生产经营计划进行了适应性和阶段性调整,目前产品生产及销售尚未完全恢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且预计在3个月内不能恢复正常。2026年7月28日起,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ST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6-023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与财务状况,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共计31,510,644.48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5,467,253.87	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资产减值损失	26,043,390.61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31,510,644.48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测试及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5,467,253.87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共计26,043,390.61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2026年1-6月合并利润总额影响31,510,644.48元(未计算所得税影响)。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ST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6-022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李春先生因其任职高校兼职相关规定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特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运行,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补选陈向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补选刘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1、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陈向东(主任委员)、刘圻、易德伟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向东(主任委员)、刘圻、杜斌

特此公告。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83 证券简称:博闻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19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购买委托理财产品概况

2025年4月29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内容详见2025年4月3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5)、《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预先授权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17)]。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2026年2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格里拉市博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格里拉博闻)使用部分自有流动资金176,000欧元本金,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中银理财全球配置高评级欧元3个月最短持有期”产品[内容详见2026年2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该产品无固定存续期限(若产品提前终止,以理财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为准),最短持有期自产品认购/申购确认日(含当日)起【90】个自然日。

二、本次赎回委托理财产品及收益情况

2026年8月21日,香格里拉博闻全部赎回了上述委托理财产品,收回全部本金176,000欧元,实现投资收益约1,474.87欧元[以本公告提交日(2026年8月21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受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1欧元对人民币7.8906元计,约合人民币11,637.61元,具体以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83 证券简称:博闻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0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至8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n600883@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刘志波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庆宏先生

财务总监:赵艳红女士

独立董事:张晓霞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24日(星期一)至8月28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n600883@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庆宏、吴志伟

电话:0871-67197370

邮箱:yn600883@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云南博闻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17 证券简称:宇通重工 编号:临2026-050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1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8/27	-	2026/8/28	2026/8/2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宇通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32,066,84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206,684.6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8/27	-	2026/8/28	2026/8/2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郑州宇通集团有限公司、西藏德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拉萨德宇新创实业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等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实际计征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计征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个人所得税。

本次利润分配暂不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元/股,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再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划付本公司,由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自然人股东: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等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实际计征税率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计征税率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个人所得税。本次利润分配暂不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0元/股,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个人所得税。

(3)